

证券代码：831821

证券简称：华源新材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江西华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

江西华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“第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”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玻璃纤维纱、织物及制品、玻璃钢制品、建筑装饰增强材料、各类覆铜箔板、绝缘材料、半固化片及相关制品的生产、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（实行国营贸易管理的货物除外）。	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玻璃纤维纱、织物及制品、玻璃钢制品、建筑装饰增强材料、各类覆铜箔板、绝缘材料、半固化片及相关制品的生产、销售和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机器设备及配件的批发、零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（实行国营贸易管理

	的货物除外)；动产、不动产租赁；资产管理；企业管理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是为了满足公司实际发展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江西华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江西华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6日